

伤痕卢新华读后感(优秀5篇)

读后感，就是看了一部影片，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，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。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？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，仅供参考，一起来看看吧

伤痕卢新华读后感篇一

有些时候，要么选择悲伤，要么选择微笑，让感动失控。

伤总是来得那么急，都不给足够的时间来愈合，只能学着把伤痕当做酒窝。

因为害怕了受伤害，所以学着伪装。因为害怕了被伤害，所以学着见坚强——

记得回忆中的自己生气时会狠狠地吃糖，似乎可以把所有的怨气都啃掉。很惊讶那时自己竟懂得用另一种方式来储存，转化情感。那也算是一种隐藏么？而后，长大后却渐渐的把生气这代名词升级为受伤。是对待的情感变了还是被受伤的程度加深了呢？在哪人人伪装的世界游刃有余了好多年，学会了把自己深深地隐藏，再也不容易让人探照到真实的内心世界，会是一种悲哀么？听说安静的人总习惯用微笑来面对一切。

日月浮孤舟，吞吐些许忧伤

山露挂流光，映射几缕清凉

秋风吹落叶，萧瑟一地花黄

夕阳衬黄昏，迷离满天霞光

脚印淌沙滩，记忆丝波海浪

银河流淌的忧伤，心情沉淀下清凉，信纸发黄，轻许霞光，是伤痕的海浪，是酒窝谱成的剧场。

伤痕卢新华读后感篇二

我望着奶奶被疾病折磨得满是伤痕的脸，不禁呜咽起来。

听爷爷说奶奶年轻时是个健硕的很会干家务的女人，很爱笑，并且笑的脸上会隐现出一对淡淡的、浅浅的酒窝，十分好看。我极力地想像着那样的奶奶，却怎么也想像不到。

在我印象中奶奶虽也微笑，但却很少有爷爷所说的酒窝，只有层叠的皱纹挂在蜡黄、削瘦的脸上，再仔细看也只有那些。至于爷爷说的能吃苦，我就更难理解了。奶奶最多就是坐在厨房里烧烧锅，但就连那时也会发出剧烈的咳嗽声。门外的我听得一清二楚，每一咳似乎都能吞噬她的性命。

奶奶的病我并不清楚，除了终日的咳嗽声。尤其是冬天咳的会更厉害，好像不能被冷风触碰一下，不能受一丝寒凉，并且每天还都要到村上的小医院去挂水来缓解痛苦。那年冬日的一天，我因受了点小感冒要去挂水，便和爷爷一起去了。由于外面下了点小雪，爷爷又为奶奶多添了至少三件的衣服，大棉袄、皮衣、手套……把奶奶裹的像一个几百斤的胖子，爷爷让我扶着奶奶坐好，自己便蹬起了三轮载着我们向医院驶去。

北风呜呜的哭，片大的雪花落在爷爷头上，奶奶像一只生病的小猫，蜷缩着身体打颤。

刚走不远，奶奶又开始咳嗽了。爷爷立马停下了车问奶奶冷不冷，说着将自己身上唯一的御寒物——军大衣脱下，麻利地抖了抖大衣上的雪，又轻慢地帮奶奶披上。奶奶看着他瘦

弱单薄的身体硬是不要，爷爷拍拍胸口语气骄傲地说：“我身体好着呢，不冷，以前当兵时冬天还敢下河游泳呢！”我看着爷爷通红的脸不禁倒吸了一口凉气。

不一会到了医院，爷爷身上竟真冒出了豆大的汗珠。爷爷扶着奶奶进了医院，坐到了一个暖炉旁。医生托起奶的手，爷爷便对医生说：“一定要慢点，一定要慢点！”医生微笑答应，拿起针头，爷爷还是不安，上下嘴唇咬的很紧，似乎比奶奶还痛。

奶奶看着爷爷，看着她通红的手，看着他额头上豆大的汗珠……竟一时默不作声了。奶奶又开始咳嗽了，眼角有几点泪花。她抬头看爷爷，忽然，嘴角扬起，皱纹隐去，脸上露出了微笑，那时，就在那时我看见了奶奶那对淡淡浅浅的酒窝了。那是我见过最美的酒窝，没有病痛没有伤痕，满满的只是幸福。

伤痕卢新华读后感篇三

每当我的目光碰及到左膝盖下方的那块褐色伤疤时，回忆总是被拽着陷入那个渐渐模糊的场景里。

那次受伤刺痛的感觉已经被时间的潮汐渐渐抹平，我也早已遗忘。可时间带不走那块触目惊心的伤疤，它会永远伴随着我。时间同样带不走那个在我面前一闪而过的蓝裙女孩，她总是在我成长的某个不经意的瞬间一次次地出现在我面前，给迷茫的我重新带来一点光亮，使我鼓起信心和勇气向着她的方向奋力追赶。可这一路上是多么的艰辛啊！我曾被狂风暴雨淋得全身湿透，曾站在无边的荒野迷惘无助过，也曾被疯狂的荆棘扎得遍体鳞伤，更多的时候是站在角落里默默哭泣、想要放弃过。可那蓝裙少女总会适时地从我眼前一闪而过，似乎总会给我投下一个意味深长的微笑。我于是狠狠地抹掉泪水捏紧拳头，又独自踏上了这漫长坎坷的路程。

就在我一次次地跨过难关，一次次地等待雨过天晴之后，我惊讶的发现，那些伤疤的下面，竟是更加坚实的肌肉！那些大大小小的伤疤拼接成的，竟是一条通往目的地的捷径！

我开始感谢上天赐予我这么多磨练的机会，而正是那一个又一个的伤疤，让我变得更明智、更成熟、更豁达。其实，人的一生中是没有敌人的，敌人只会是自己。我试着把伤痕当做一种美丽，当做我成长路上的路标，把它当做我寄给未来的邮票。正如许嵩说的那样，把伤痕当酒窝。我要勇敢地面对伤疤，勇敢地克服一切困难险阻，勇敢地直视自己的心灵！我相信总有一天我会追上那个蓝裙女孩！

有时，有伤疤的心灵往往是最美丽的，最动人的。让我们用微笑来面对伤疤吧！

伤痕卢新华读后感篇四

把伤痕当做酒窝，是一种从容不惊。大家读了之后，怎么写感想？下面是本站小编精心为你整理把伤痕当做酒窝读后感，一起来看看。

其实这篇文章很早就看过了，当时感受最深刻的就是，底层劳动人民生活很艰辛，在社会上饱受欺凌，连最基本的人性自尊都很难维护，而这一切都是为了两个字——生活。余华说，活着就是纯粹的生活，并不是为了生活以外的事而活。我觉得这句话最贴近的还是底层劳动人民。文中的老人用微笑一掩而过他那自尊受辱后的悲伤，仿佛成了习惯，却把那种无奈刻画的很深刻。这是给人最直接的感受，而我却不想过多注重这种理解，我非常赞同老人的做法，好多时候，当某种事情成为了一种习惯，我们就没必要刻意的想它的无奈之处，微笑，淡然，是最好的回答。

离上次写博文有一年多时间了，这一年，说长也不长，说短

也不算短，经历了好多事情，但现在想想，也就几秒钟的事情，自嘲的笑笑……高考也过了，结果我很满意，努力的也算是得到了回报吧，虽说学校也不是特别好的。爱情呢，也经历过了，不算刻骨铭心，但也让我流了许多泪，最后的一句决绝的话，让我清醒了不少，爱情吧，就这么回事，伤痕吧，也就这么回事，我还有酒窝呢。

现在一个人，渐渐的没有了以前那么浮躁，一个人，渐渐的也懂得了生活的品位，一个人，安安静静的，做自己的事，听自己的歌，看自己的书，日子不紧不慢的过着，看夕阳，看日落，发现生活其实很美好，发现心态其实很重要，好吧，以后我还是奉行，把伤痕当酒窝。

在一个月光如水的夜晚，我坐在写字台前，津津有味地读了《把伤痕当做酒窝》这篇文章，心中好像平静的湖面，被人扔进了一颗小石子，泛起阵阵涟漪，久久不能平静。也许是因为生活中有太多相似的场景，像把伤痕当酒窝这就话感悟到很多生活的真谛，思考生活和现实所带来的真切含义。

记得余华曾说过：“活着就是纯粹生活，并不是为了生活以外的事而活。”是的，劳动人们生活艰辛，在社会上饱受欺凌，有时连最基本的人性自尊都难维护，而这一切都是为了——生活。文中的老人虽然生活艰苦还要带一个小孩子，但是他的精神世界是充实的富有的，活得坦坦荡荡，清清白白。即使如此，当被他人误会，在遭到他人偏见时，老人只是如此简单的证明了自己，用微笑掩饰着自尊受辱后的悲伤，我们非常赞同欣赏老师的做法，这是何等的胸怀！一样的人生，不一样的心态，看待事情的角度截然不同，收获的也将是不一样的。试想一样，如果我们周围的人遇到老人的遭遇，会有怎样的反应呢？不难想象更多的人会极力的去解释，去证明，觉得没什么了颜面发生口角，甚至大动干戈……也正因为如此才会出现为了一个座位去争抢，为了泄私愤砍伤无辜幼儿的事件等等一切不文明的现象，其实很多时候心态决定一切，遇事往往退一步，结果可能会是截然不同的。文中的

老人以一颗宽容的心处理了事情，不仅开心了别人，又快乐了自己。

人生的路很长，我们要用坚强而平静的心去看淡一切，坦然面对，不怕伤不怕疼不怕痛理所当然的把伤痕当酒窝，在微笑里长大。

其实，当一个人被伤害后笑得越潇洒，越无所谓时，他的心可能就越痛。——题记

当那个老人慈祥的笑着时，有谁会注意到，老人背后那种心酸。他也许只是故作潇洒，也许是真的无所谓。可我认为，前者的可能性更多。老人不想得罪人，他要吃饭，他要带孙子，他不能没有钱。其实你们可以注意到，身边的人总是伤害着我们，也被我们伤害着。我也是，被人伤害，却还是装成无所谓，只是一味的让自己心中的伤痕不断加深，不断扩大。我也出口伤人过，他们的痛我也明白，我想我们都能注意到，北上后笑得越无所谓的人往往是被伤的最深的人。

我把原文给大家看一下：

我伸了一下懒腰，望着窗外阴暗的天。快要下雨了，而此时已近黄昏。

心情不错。是的，我搬家了。

桌前放着一本书，其中的一章，标题赫然是，把伤痕当酒窝。正当我准备看看这个标题背后的内容时，父亲叫我：出去找一个拾废品的人来，家里正有一堆没用的旧东西。

下了楼，我走在一条极其平凡的街道上。一些高雅人士所鄙薄的低俗人等，全部在这条街上济济一堂，先是五家大排档，然后是一排小吃摊，再过去就是农贸市场。这些人有时的确粗俗，譬如他们的三轮车撞到你却不说不对不起只是表情怪异

的一笑；譬如你买东西跟他们讨价还价到最后他们会蛮横的说，我不卖了。后来我渐渐想通，前者是因为他们还没学会城里繁琐的礼貌用语，因此他们只能投以抱歉的微笑，但是这一笑遭遇到了城市人翘起的嘴角和傲慢的眼神，所以这个笑容顿时变味；后者更好理解，因为城市人砍下的价格已然超过了他们接受的底线。

一个老人缓缓的从我身边滑过。牵着条狗，另一只手里搓着健身球，背部倔强的挺直，眼角流露出幽默的笑意。

这种笑意的内涵，正由这条平凡的街道默默的注释着。

拾破烂的终于在这里被我搜索到。这位老人，头发全白，我很少看见如此纯粹的白了；一种慈祥的感觉洋溢在他的脸上。他的身后，悠悠然跟着一个孩子，这是老人的孙子。

天更暗了，一些雨点开始打落在我们的脸上，我们三个默然前行，再也没有说话。

到家了。老人嘱咐孩子等着，然后随我上楼。进门时我发现老人的鞋子很脏，我不希望他将泥土带进我的新家。老人似乎明白，脱下鞋子，赤着脚进来。虽然这时早已立秋，天气转凉。

父亲让他稍坐，便进房里整理废品。只剩我和他孤坐客厅。忽然想起晚上我要上课，便丢下老人自己到房里穿戴整齐。

然后准备出发。我觉得我应该戴上手表。一个中学生的时间，若不珍惜，很容易从指尖溜走。

这时老人已把东西弄好，付了钱，准备走。父亲见外面雨大，便让他稍作歇息。他没推辞，便和父亲随便聊聊。

她的孙子的父母死了。孙子八岁，还没上学。此时，他们还

没吃饭。

托尔斯泰说幸福的家庭总是相似，而不幸的家庭却各有各的不幸。我认为恰恰相反。富裕的家庭能营造不同的环境，所以多样；不幸的家庭总是相似，因为单一。

他们说这些话的时候。我在找我的手表。我很不愿意这样想，老人拿了我的手表。因为有两个证据。其一，我记得我的表就放在老人坐的椅子旁边；其二，老人的裤子口袋里露出一截银光闪闪的东西，我想那是我的表带！

我不鄙视穷人，但是穷人要是不知自重，我们也不必怜悯。而且我没有时间等了。想到这儿，我很有风度的说，老人，请还给我，我的手表。

我认为这是我平生说过的最委婉的一句话，能把对他的伤害降到最低限度；我之所以这样做，因为我想他可能只是一时糊涂，顺手牵羊，我们不必大动干戈。

老人看看我，忧伤的沉默。我想他一定为他罪行的败露感到可耻。

然而父亲还没懂得我的意思，竟然问我，你在说什么？我很平静的重复了一遍。

父亲责令我住嘴。然后令我把它的包拿来，我知道事情可能会有点微妙的变化。

打开包，我的手表。原来父亲今天上班时看见我的表不走了，就拿去表点换了一块电池。

我何以那么草率的认为是老人拿了手表呢？我说我不鄙视他们，然而骨子里对他们还是信任不过的。是的，我以小人之心，度君子之腹了。

正当我准备道歉，老人笑了。这种幽默的笑意，似曾相识。我不知道她为什么而笑，这种笑意的内涵，正由他的伸向裤子口袋的手默默的注释。他掏出来了，不是我认为的“表带”，只是一个不锈钢的勺子！

我不知道我的话对他造成了多少伤害。对于一个贫穷的人，最大的侮辱莫过于说他用不正当的手段去摆脱贫穷。

然而我对它的这种伤害，被他化为了一个笑容。

把笑容当酒窝，这篇文章我还没看，但是我已经找到了最好的解释。

雨更加大了。祖孙俩推着车子一路小跑；天空升起了一颗早熟的星星；而那黑夜，也在重重的幕帘后面静静的注视着一切，不忍心走来。

伤痕卢新华读后感篇五

蝉鸣人生所经历的每一场苦难，都应造就我们嘴角45度的上扬。

——题记

正视人生的苦难

自从我们呼吸到世上的第一口空气时，我们的生活便不再平静。困难与挫折，艰辛与坎坷都会肆无忌惮地摧残我们的肉体与心灵。

在苦难中成长

人生路漫漫，苦难永不断。朋友，这是你的罪孽，亦是你的福祉。每个人都必须学会在苦难中成长。

心有多大，舞台就有多大。同样，路有多长，苦难就有多长。人生哪能一帆风顺，总会有一个接一个苦难向我们发动进攻无情放枪。

然而，生活就是这样，苦难与欣喜同在，痛苦与彷徨永存。面对苦难，我们不能怯懦，更不能退缩。你不勇敢，没人替你坚强。苦难不应成为我们前进的绊脚石，而应成为我们前进的脊梁，是苦难的摧残让我们感觉到了我们的存在；是苦难的无情让我们感受到了心中的大爱。勇敢面对苦难，学会在苦难中成长。

在苦难中发现人生真谛

苦难常在，我心永恒。

我们应该从苦难中发现人生的意义，体味人生的真谛。

西西弗斯的故事众人皆知，而西西弗斯的命运，何尝不是人类命运的真实写照。

多少人在孤独与彷徨中绝望！多少人在无助与失落中迷茫！然而人生岂能这样度过，我们应学会享受苦难，学会淡定与坦然。

追忆唐朝，“天子胡来不上船，自称臣是酒中仙”。

那时的李白并未被人生的苦难所击倒，即使最后被排挤出长安，也无法湮灭他身上的豪放与洒脱。每个人都应像李白一样，不畏人生苦难，潇洒度过一生。

每次苦难的经历，都会心头增添一缕伤痕。然而，若把伤痕变成酒窝，你会发现：其实，苦难使我们的生活更加绚烂。